# ●天主教高雄教區玫瑰聖母聖殿主教座堂堂訊 ●

主暦 2020 年 7 月 19 日

地址:高雄市五福三路 151 號

電話: 2214434 · 2823860

FAX: 2013492

平日彌撒:上午6點30分(台語)

主日彌撒:週六晚上8點(台語)

週日早上 7點(台語)

9 點(國語)

週日早上11點(英語)

週日下午4點(國語)

網址 http://www.rosary.org.tw



甲年常年期第十六主日 p248 讀經一 (人在犯罪之後, 祢常赐予懺悔的機會。) 恭讀智慧篇 十二,13,16~19 讀經二 (聖神親自以無可言喻的嘆息, 代我們轉求。) 恭讀聖保祿宗徒致羅馬人書 № 26~27 褔 音 (讓兩樣一起長到收割 的時候。) 恭讀聖瑪竇福音 十三,24~43

### 80 80 80 堂區報告 G3 G3 G3

- 1. 7月19日(日),上午彌撒後,在俗道明會於善工樓開會。
- 2. 本堂推出「聖言日三章」活動,希望教友能每天在家閱讀三章聖經。本週讀 的是聖詠第 52~72 章,請大家踴躍參與。
- 3. 7月23日(四),上午07:00 明恭聖體守聖時。

本堂將於 8 月 23 日(主日) 上午 10:30 召開教友大會及改選傳協會委員,歡迎年滿 23 歲以上,堂籍設立於本堂之教友,願意加入傳協組織(禮儀、總務、福傳、聖召、活動、明愛…組),邀請教友以 3 人以上連署推薦方式推薦理事候選人,推薦名單將資料與照片收集後,於選舉 2 週前公告,以利教友 8 月 22、23 日彌撒後票選。有興趣報名之教友請即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至教堂後方櫃子上或秘書室索取,填寫後可交給秘書。

### 109年7月主日彌撒歌曲一覽表

日期	進堂曲	奉獻曲	謝聖體曲	禮成曲
7/18 • 7/19	203 上主是我的牧 人	107 我的生命吾 主獻給你	237 我是主羊	332 有主與我同在
7/25 \ 7/26	201 上主庭院	104 奉獻身心(二)	197 我的心靈渴慕平安	231 跟隨我

本主日答唱詠答句

C調 =66

逆境中的祈禱

聖詩八十五首

合

i <u>5</u> 6

6 |

2

 $\underline{3} + \underline{2} = \underline{3}$ 

5 |

 $6\overline{5}$ 

3 3

上 主,

祢實在良

善寬

仁。

★以下為新修改傳協會組織章程,於六月全體理事達共識通過,未來將於每周堂 訊分批刊登讓各位教友仔細閱讀,倘若對組織章程內容有疑慮、發問及建議之教 友,歡迎以書面方式回應發問送達堂區秘書彙整。

### 天主教高雄教區玫瑰聖母聖殿主教座堂教友傳教協進會組織章程(草案)

主暦 2020年6月7日 全體理事會議通過

#### 第三章 行政

第九條 會議:

一. 本會逢單數月 召開全體理事會 議,由主席召集並 主持,主席須於會 前與主任司鐸會商 會議時間與議題。 二. 本會逢雙數月 召開常務理事會 議,常務理事會議 由主席、副主席、 秘書、各組組長組 成,由主席召集並 主持,主席須於會 前與主任司鐸會商 會議時間與議題。 三. 本會必要時得 召開臨時理事會 議,臨時理事會議 之召開,得由主席 商請主任司鐸同意 後,通知理事召開 之, 並得由四分之 一理事聯名建請召 開之。

四. 參加會議理事未超過半數時,可由主任司鐸權衡處理或改為座談會,對議題不做任何決議。

五. 會議通知由本 會秘書一週前通知各理 事。

六.本會各組得不 定期召開小組會議,由 組長召集並主持之。

第十條 理事會職權: 本會推動各項會務須以 信仰和愛德為基礎,以 服務教會及光榮天主為 依歸,並須服從主任司 鐸的指導,其職權如下:

- 一. 策畫、議定議 題並推動整體 會務。
- 二. 審核年度預 算、結算以及特 殊開支。
- 三. 得提出有關章 程內之子法修 訂案及其他提 案,提交教友大 會通過。
- 四. 有義務遵行及 維護本會章程。
- 五. 舉辦及選送教 友參與各組相 關培訓。
- 六. 每年十一月議 定各組次年度 工作計畫及行 事曆,次年一月 底前提供年度 大事錄。

第十一條 主席、副主 席職責:

- 一. 主席負責召集 並主持會議及綜理會 務。
- 二. 主席代表本會 與教區教友傳教協進會 等組織連繫,執行教區 所交付之工作。
- 三. 協助主任司鐸 推動堂務
- 四.副主席協助主 席綜理會務。主席出缺 時,代行主席職務。 第十二條 秘書組職 責:

一. 負責本會各項 文書工作。例如: 繕發開會通知等。 二.協助主席、副主 席整理會務,負責 會議記錄,公布年 度大事錄、收發文 件等。

三. 整理保管本會 資料檔案。

四. 其他交辦事項。 第十三條 牧靈組職 責:

- 一. 擬訂及推行牧 靈及靈修相關工 作。
- 二. 辦理避靜、靈修 相關活動、使徒訓練、 信仰講座、各年齡層教 友團體之培育。
- 三. 推動成立關懷 聯絡網,進行教友家庭 訪問、探病慰問、祈禱 等事項。

四.協助信友勤領聖事。

五.協助成立各善 會組織,使其健全 發展。

第十四條 福傳組職 責:

- 一. 宣導及推行教 會福傳政策。
- 二. 擬定及執行堂 區福傳計畫,辦理團體 慕道班及個別要理講 授。
- 三. 陌生及新進教 友之接待與關懷。
- 四.舉辦鄰里社區 相關活動或講座,吸引 人認識教會。 第十五條 禮儀組職 責:
  - 一. 安排彌撒聖

歌、司儀、司琴輔 祭、讀經、信友禱 詞,奉獻、插花、 整理祭衣間,以

及彌撒前領經 等人員,並安排各 慶節、各聖月及堂 區主保慶日的禮 儀。

二. 訓練讀經、領 經、司儀、輔祭等人才。 第十六條 活動組職 責:

一. 舉辦朝聖、主保 堂慶、教會及民俗節慶 等共融活動。

> 二.配合各組、各善 會組織及各區協辦 各種活動。

三. 經常與鐸區、教 區、友堂及社區連繫, 並配合活動,提供參加 活動人選。

四.成立與推動才藝相關團體。

第十七條 聖經組職 責:

一. 推動成立讀經 小組, 及個人、家庭、 各善會團體讀經。

二. 舉辦聖經講 座、研習、共融等活動。

三. 宣導及動員教 友參與教會有關推廣聖 經之活動。

四. 運用現代科技傳播聖言。

第十八條總務組職責:

一. 負責與相關人 員核對堂區財產細目, 並陳報本會及主任司 鐸。

二.負責堂內所有 設施之管理維護、修 繕、環境整理,及建設 之統籌、建議。

三. 與會計核對帳

目,核帳後,陳報本會 及主任司鐸。

四. 依照堂區建築 物,分類登記所有物 品,並在年中、年底 (六、十二月)各清點 一次。

> 五.負責各項雜務 工作,例如:採購 (清潔用品、聖堂 及各組活動所需物 品)、修建及產 物管理等。

> 六. 定期維護堂區 內外所有硬體設 施,並擬定管理方 法。

七. 擬定並登記堂 區物品之借、還辦 法(訂出施行細 則),並分類指定專 人保管。

八.協助各組活動 所需場地之安排、 整理。

第十九條 明愛組職責:

一.負責堂區慈善 工作。(如:年節照 顧貧困及慰問孤 兒、安老院),實踐 愛德事工。

二. 協助教區急難 救助金募集及發 放。

三. 訪查、協助本 堂貧病弱勢及需要 者(如申請急難救 助等)。

四. 探望社區病患、急難者。

五.成立善終祝禱 團及愛德志工隊。 第二十條 聖召組職 責:

一. 協助教區聖召 委員會宣傳、鼓勵

並在堂區推廣青年 聖召。

二. 關懷會士、修 生、修士及聖召家 庭。

三. 籌辦聖召祈 禱會及各種幫助聖 召之活動。

四.成立堂區聖召 後援會,等募聖召 基金。

第二十一條 家庭組職 責:

一.負責與婚姻有 關的牧靈福傳服務 和培育工作。

二.協助準備結婚 者完成婚前懇談、 婚姻生活成長、及 新婚夫婦建立基督 化家庭。

三. 鼓勵教友家庭 參加教區有關家庭 成長課程。

四. 關懷堂區家 庭,特別是面臨失 婚、離婚或處於婚 變 邊緣等之弟兄 姊妹。

五. 辦理堂區教友 重發婚姻誓願、表 揚模範家庭等。

第二十二條 財務組職 責:下設會計、出納兩 職,負責事項如下

- 一. 堂區經費 收支、管理與 保管。
- 二. 編列年度 預算,審核各 項支出。
- 三. 製作每月 收支報表並公 布之。
- 四. 填報年度 總結算表。

## 天主教高雄教區玫瑰聖母聖殿主教座堂

# 收 支 表

## 109年6月1日 至 109年6月30日

會計科目	收 入	備註	
主日奉獻收入	113,895		
維持費收入	220,600		
其他收入	39,300		
利息收入	38,540		
合計	412,335		
會計科目	費用	備註	
伙食費	29,240	,	
其他支出	13,871		
禮儀用品費	1,098		
郵電費	3,853		
薪資	101,888		
修女生活費	29,000	*.	
保險費	12,619	ý.	
退休金	5,712		
交通費	4,000		
為教區奉獻20%	91,146	5月份收入之20%繳交教區	
管理費	6,000		
活動費用	- 3,704	/	
合計	294,723		
本月結餘 1			

本司 堂鐸

傳主養中計るのな、出張運利製みの変、